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01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劉士帆
傳真：03-8572660
電話：03-8462860#567
電子信箱：right60670@nt.hl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花蓮市中正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6月15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04011366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1、來函公文。2、課程與教學推動成果科學教育展覽會計畫。3、報名表暨作品說明書。(1040113666_Attach000.pdf、1040113666_Attach001.pdf、1040113666_Attach002.doc)

主旨：轉知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104學年度教育部中央課程與教學輔導組—自然與生活科技學習領域「課程與教學推動成果—科學教育展覽會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04年6月10日師大化學字第1041014116號函辦理。

二、辦理單位：

(一)主辦單位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。

(二)承辦單位：教育部中央課程與教學輔導組自然與生活科技學習領域。

(三)協辦單位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、全國22縣市國中小自然與生活科技學習領域輔導團。

三、辦理時間及地點：

(一)時間：104年10月2日(星期五)。

(二)地點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公館校區中正堂。

104/06/15



四、參加對象：縣市自然領域領導人、輔導員以及相關教師。

五、請貴校本權責核予參加人員公(差)假登記，差旅費由學校相關經費項下支應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(國中部)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(國中部)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(小學部)

副本：自然與生活科技學習領域輔導團(國小)(含附件)、自然與生活科技學習領域輔導團(國中)(含附件)、本府教育處課程教學科(含附件)

2015-06-15
11:45:24
電子公文

裝

訂

線

80